

庄浪县供热服务能力基础提升项目

EPC 总承包及监理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庄浪县供热服务能力基础提升项目已由庄浪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庄发改字〔2024〕268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自筹解决。项目业主（招标人）为庄浪县恒温热力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甘肃丰泽项目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庄浪县供热服务能力基础提升项目 EPC 总承包及监理。

2. 建设地点及规模：庄浪县供热服务能力基础提升项目，计划在水洛镇西关村，紫荆广场东侧、博物馆北侧、九洲花苑西侧，新建地下一层、地上二层供热服务中心 1 处，总建筑面积 8496.9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5664.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832.3 平方米），改造供热管道 6119.25×2 米，配套建成阀门井、隔压站等附属工程，恢复沥青路面 1.22 万平方米。

3. 项目总投资 13575.49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746.22 万元。第一标段（EPC 总承包）：其中设计费 156 万元，工程费用 4746.22 万元，合计 4902.22 万元；第二标段（监理）：35 万元。



4. 质量标准：

第一标段：

设计质量标准要求：满足工程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成果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规程规范标准，质量合格。

施工质量标准要求：满足设计要求并达到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的相关技术标准、验收规定，一次性验收合格并通过竣工验收备案。

第二标段：

监理质量标准要求：按照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检评验收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5. 招标内容：

第一标段：

（1）工程设计范围：完成本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后续全部设计工作，并配合建设单位完成初步设计评审及施工图审查工作，以及施工期间、保修期间的设计服务和竣工验收服务等。

（2）工程施工范围：包括工程图纸设计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

（3）工程采购范围：包括工程所有材料、设备的采购和保管等；

（4）整个项目后期的各项安装、检查、验收、调试等事宜；质保期内的维修、售后等各项服务。

第二标段：

本项目总承包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建设工程监理内容。

6. 资金来源：自筹解决。



7. 建设模式：本项目采取“EPC 总承包”模式。

8. 计划工期：总工期 427 天（含设计）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7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9 月 30 日。

9.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两个标段，选择两家中标企业。

第一标段：EPC 总承包标段，本项目设计、施工（EPC 模式）。

第二标段：监理标段，本项目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的施工、全部设备材料采购与安装、安全监测、临时（附属）工程等的全部监理（含保修期）。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第一标段，EPC 总承包标段

1. 投标人资质的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各成员单位须是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合法有效。

（2）设计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各项证件齐全合法且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社会信誉等方面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设计能力。

（3）施工资质：具备建设行政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社会信誉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能力。

（4）EPC 项目总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且应由 EPC 总承包牵头单位派出(EPC 项目总负责人和施工总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个人，但同时必须同时满足两者资格要求)，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①EPC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②EPC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上任职。

2. 人员要求：

(1) 设计负责人：须具有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须直接参与本项目设计全过程，具有同类项目设计经验。

(2) 工程施工单位人员要求（牵头人）：

①建造师 1 人（施工总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 B 证；

②技术负责 1 人：须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工程投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信息表中的技术负责人证号必须为职称证号）；

③安全员 2 人：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④施工员 1 人：须具有有效的土建工程施工员岗位证书；

⑤质（检）量员 2 人：须具有土建工程质（检）量员岗位证书；

⑥机械员 1 人：须具有机械员岗位证书。

说明：



I. 上述施工企业投标人须在“智慧住建-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平台”报送企业基本信息和拟投入工程管理人员信息，未上报人员信息、未提交《工程投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信息表》的不具有投标资格，《工程投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信息表》接受单位为庄浪县招标投标小组办公室。

II. 拟投入本项目的建造师、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检）员、安全员（安 C 证）、机械员须在“智慧住建-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平台”对上传人员进行锁定，未中标的投标人上述人员将在中标公示结束后给予解锁。

3. 联合体投标的要求：

（1）本标段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署联合体协议书，由一家施工企业联合一家设计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单位为施工企业，同时明确各联合体各方拟承担的工作、责任和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应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

（2）联合体牵头单位须本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工程施工企业，联合体成员最多不超过 2 家，联合体投标登记时，提交一份由各成员代表签署的联合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并在投标文件中应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成员分工、责任和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应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

（3）投标人不能既参加联合体又以其独家名义对该招标项目投标或者参与不同联合体进行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4) 联合体各方应明确其权利义务及支付方式方法，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为此，联合体各成员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都应在投标书和联合体协议书上签署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 (<http://wenshu.court.gov.cn/>) 渠道查询无行贿犯罪结果（以网上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企业法人及项目经理）。

5. 投标人被列入“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以网上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

(二) 第二标段，监理标段

1. 投标人资质的要求：

投标人须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工程监理资质，企业各项证件齐全合法，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

2. 人员要求：

(1) 总监理工程师:1 人，须具有国家注册建筑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及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

(2) 现场监理工程师：2 人，须具有国家注册建筑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



(3) 现场监理员：2人，须具有监理员岗位证书；

3. 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 (<http://wenshu.court.gov.cn/>) 渠道查询无行贿犯罪结果（在网上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企业法人及项目总监）。

4. 投标人被列入“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在网上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

5.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五、资格审查方式

1. 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2. 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并决定是否下载招标文件和参加投标。

六、投标登记及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7 月 2 日 00 时 00 分 00 秒至 2025 年 7 月 6 日 23 时 59 分 59 秒，登陆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点击该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人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并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办理 CA 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 0931-4267890）。



七、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方式

1. 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截止时间（网上开标时间）为：2025 年 7 月 23 日 9 时 00 分。

2. 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一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 CA 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3. 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如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



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4.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投标人相关信息填写错误，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九、其他注意事项

凡参与该项目投标的企业必须在投标时填报清楚联系电话，因投标人失误而导致相关信息填写错误，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



概不负责。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庄浪县恒温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庄浪县水洛镇徐碾村 1 社（木头市场向东 500 米）

联系人：靳先生

电话：0933-6935305

监管部门：庄浪县招标投标小组办公室

地 址：庄浪县水洛镇建设大厦

联系人：王怡

联系电话：0933-6622911

代理机构：甘肃丰泽项目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西郊街道（平凉市科技局 402 室）

联系人：杨淑秀

电 话：15120420983